

证券代码：600208 证券简称：新湖中宝 公告编号：临 2018-042
债券代码：122406 债券简称：15 新湖债

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“15 新湖债”回售申报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回售代码：100928

回售简称：新湖回售

回售价格：100 元/张

回售申报日：2018 年 6 月 26 日至 6 月 28 日

回售有效申请数量：1,341,308 手

回售金额：人民币 1,341,308,000 元（不含利息）

回售资金发放日：2018 年 7 月 23 日

根据《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5 年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》中所设定的公司债券回售条款，15 新湖债持有人可按规定在本次回售申报日（2018 年 6 月 26 日至 6 月 28 日）对其所持有的全部或部分 15 新湖债申报回售，本次回售价格为债券面值（100 元/张）（详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2018 年 6 月 25 日、6 月 27 日、

6月28日发布的本公司编号为临2018-036、临2018-037号、临2018-038公告)。

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对本次回售申报的统计，本次回售申报有效数量为1,341,308手，回售金额为人民币1,341,308,000元（不含利息）。有效回售申报一经确认，不能撤销，相应的债券将被冻结交易，直至本次回售实施完毕后相应债券被注销。在回售付息日之前，如发生司法冻结或扣划等情形，债券持有人的该笔回售申报业务失效。

2018年7月23日为此次回售申报的资金发放日，本公司将对本次有效申报回售的15新湖债持有人支付本金及利息；“15新湖债”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并交易的数量变更为2,158,692手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6月30日